

证券代码：837733

证券简称：香江印制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控股股东苑素香女士使用微众银行进行临时资金周转时，失误操作导致开通公司借贷账户，于2020年8-12月累计拆借资金人民币75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1月全部归还。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因资金拆借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苑素香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星城5号楼6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是因控股股东失误操作发生的，相关拆借款已全部归还。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苑素香与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拆借属于控股股东失误操作造成，未签订借款协议，全部借款已于2021年1月全部还清。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资金拆借已于2021年1月全部还清，未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强化对资金和关联交易的管控，确保以后不会再发生类似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严防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切实保护公司资金安全，

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1、进一步加强防范资金占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和流程机制的建设，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及公司各项制度，从制度上有效规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行为，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

2、进一步加强财务部门的监督职能，通过对关联资金往来的事前审查和事后审计约束恶意的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的发生，有效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

3、组织学习，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合规意识，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对《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学习，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合规意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关事项的运作和管理，保证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为了防止今后可能发生的资金占用，公司财务人员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与各关联方、非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公司财务部对发生的资金往来事项要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各部门根据资金往来的影响因素，进行动态跟踪分析与研究，及时汇报给董事会，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